| 編號 Ref. No.: | CT/102/18 |
|---|---|
| 日期 Date: | 24/08/2018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A wholly-owned subsidiary of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 通告 CIRCULAR

事項： 推出北向交易投資者識別碼模式

查詢： 參與者一般查詢熱線[1] (電話：2840 3626 電子郵箱：trd@hkex.com.hk)

中華通交易所參與者（CCEP）及透過中華通交易所參與者買賣之交易所參與者（TTEP）請留意，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今天公布滬港通及深港通下的北向交易投資者識別碼模式將於 **2018 年 9 月 17 日（星期一）**推出。香港交易所今天亦就此發布新聞稿。在北向交易投資者識別碼模式推出後，CCEP 及 TTEP 須在每個北向買賣盤附加相應券商客戶編碼（BCAN）。

**提交券商客戶編碼與客戶識別信息配對資料**

自 **2018 年 8 月 27 日（星期一）**起，CCEP 及 TTEP 可透過專設的安全文件傳輸協議（SFTP）服務提交其北向交易客戶的 BCAN 及客戶識別信息（CID）配對資料予交易所，為北向交易投資者識別碼模式的推出作準備。

一般而言，SFTP 服務將在每個北向交易日開放，用於提交包含 BCAN 與 CID 配對資料之文件（BCAN-CID 配對文件）及下載 BCAN 登記結果，具體時間如下：

| 時間 | 活動 |
|---|---|
| 07:00 – 15:00 | CCEP 及 TTEP 通過 SFTP 服務提交 BCAN-CID 配對文件 |
| 18:00 – 22:00 | CCEP 及 TTEP 下載 BCAN 登記結果 |

務請 CCEP 及 TTEP 盡早提交其客戶的 BCAN 與 CID 配對資料以確保其客戶的 BCAN 於內地機構成功登記，為其客戶在北向交易投資者識別碼模式推出後進行北向交易做好準備。

[1]所有參與者一般查詢熱線之通話可能會被錄音。請按此參閱香港交易所的私隱政策聲明。

**遵守包括《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在內的適用數據保護法例**

在此提醒 CCEP 及 TTEP 在提交任何 BCAN、CID 及 / 或 BCAN-CID 配對文件予交易所前，須確保其已就北向投資者識別碼模式下收集、儲存、使用、披露和轉移與該客户的 BCAN 和 CID 相關的個人資料取得其個人客戶的所有必需授權及書面同意且完全遵守包括《私隱條例》在內的相關法例。以上所述資料的使用目的已於新的《交易所規則》第 1425A（5）條中列明，請參照交易所於 2018 年 8 月 20 日發出的通告（編號： LSD/87/18 ）。

**中華通中央交易網關（CCCG）推出前測試**

CCCG 推出前測試將安排於北向交易投資者識別碼模式推出日的前一個週末舉行，詳細測試內容將稍後公布。

**BCAN 錯誤報告**

如中華通買賣盤所附加的 BCAN 不正確而該買賣盤已被執行，CCEP 或 TTEP 應盡快通過遞交 BCAN 錯誤報告向交易所報告正確的 BCAN。BCAN 錯誤報告及其解釋說明文件已於互聯互通網頁發布。

**市場科**
**現貨交易**
**高級副總裁**
**郭含笑　謹啟**